立法會 CB(3)163/08-09 號文件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3 號

在 20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大紫荊勳賢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 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JP

李華明議員, 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JP

梁劉柔芬議員,GBS,JP

梁耀忠議員

黄宜弘議員, GBS

黄容根議員,SBS,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 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 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張宇人議員,SBS,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SC,JP

方 剛議員, S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JP

林健鋒議員,SBS,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 SBS, JP

黄定光議員, 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林大輝議員,BBS,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健波議員, JP

陳淑莊議員

梁美芬議員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黄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 BBS

黄毓民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葉國謙議員,GBS,JP

葉劉淑儀議員,GBS,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

譚偉豪議員, 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 GBS, JP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JP

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先生, SC, JP

教育局長孫明揚先生, 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女士,JP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教授,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行政長官答問會

行政長官向本會發言。

12位議員及黃毓民議員提出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黃毓民議員在提出質詢時橫過會議廳,並試圖把一張模擬學生證交給行政長官。主席要求他返回座位。黃毓民議員把紙板放在行政長官面前的桌上,之後便返回座位,但他仍然站立並繼續發言。主席請他坐下,因為他已提出其質詢。

在黃毓民議員已坐下之後,行政長官作出答覆。

另有5位議員提出質詢,由行政長官作答。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8年10月22日上午11時正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下午4時33分休會。

主席曾鈺成 2008年11月25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